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
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5 年 1 月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张家湾街道党工委领导本街道的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张家湾街道办事处在街道党工委领导下履行相应行政职能。

张家湾街道党工委主要职责：

（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

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村集体或城中村改造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的“三资”监管。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3.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3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3.2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954.91	本年支出合计	6954.9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954.91	支 出 总 计	6954.9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954.91	5749.79	1205.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3.20	5402.52	210.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13.20	5402.52	210.68			
2010301	行政运行	4982.70	4982.7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19.82	419.82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68	0.00	210.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0	144.00	3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0	144.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0	144.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	0.00	38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	0.00	3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584.4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584.4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58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27	203.2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27	203.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75	132.7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52	25.5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0	45.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954.91	一、本年支出	6954.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5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3.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3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3.2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954.91	支 出 总 计	6954.9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54.91	5,749.79	4,611.53	1,138.26	1,205.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3.20	5,402.52	4,264.26	1,138.26	210.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13.20	5,402.52	4,264.26	1,138.26	210.68
2010301	行政运行	4,982.70	4,982.70	3,844.44	1,138.26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19.82	419.82	419.82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0.68	0.00	0.00	0.00	210.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0	144.00	144.00	0.00	38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	0.00	0.00	0.00	38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00	0.00	0.00	0.00	3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0.00	0.00	584.4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0.00	0.00	584.4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0.00	0.00	0.00	58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27	203.27	203.2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27	203.27	203.2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75	132.75	132.7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52	25.52	25.52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00	45.00	45.00	0.00	0.00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54.91	5,749.79	4,611.53	1,138.26	1,205.12
059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6,954.91	5,749.79	4,611.53	1,138.26	1,205.12
059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本级	6,954.91	5,749.79	4,611.53	1,138.26	1,205.1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49.79	4,611.53	1,138.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90.55	4,590.5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2.64	242.6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1.66	231.66	0.00
30103	奖金	389.74	389.7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8.52	288.5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4.00	144.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30	78.3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88	47.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10	22.1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75	132.7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2.96	3,012.9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26	0.00	1,138.26
30201	办公费	6.00	0.00	6.0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7.20	0.00	7.20
30206	电费	14.70	0.00	14.70
30207	邮电费	4.90	0.00	4.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00	0.00	73.00
30211	差旅费	0.50	0.00	0.5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0.50	0.00	0.50
30226	劳务费	880.50	0.00	88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6	0.00	21.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12.45	0.00	12.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0	0.00	3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5	0.00	69.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8	20.9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98	20.98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0	0.00	24.00	14.00	10.0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2月5日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	薛骁		联系电话		8811930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989.76	100.00%	8245.77	7418.99
		财政专户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合计	6989.76	100%	8245.77	7418.9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651.88	66.55%	5552.9	4701.35
		运转类项目支出	1132.76	16.21%	1332.21	1191.0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205.12	17.24%	1360.66	1526.56
合计		6989.76	100%	8245.77	7418.99	
部门职能概述	<p>（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p> <p>（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p> <p>（三）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p> <p>（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p> <p>（五）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p> <p>（六）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p> <p>（七）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p> <p>（八）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p> <p>（九）协调城中村改造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城中村改造工作，依法、依规推进还建房建设，加强还建房设施配套的管理，抓好城中村改造的工程质量和进度，按时按量完成还建房项目，加快办理还建房的各项手续。</p> <p>（十）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统筹区域发展，营造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推动辖区重大项目建设；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建设成果，切实改善人居环境；优化社区品质，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设；做好人大、政协、统战、武装、关心下一代及常态化疫情防控、防汛等工作；全力做好信访维稳和公共安全工作；做好“六稳”，落实“六保”工作，切实保障重点领域支出需要。继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着力构建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部门预决算管理制度。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构运转	特定目标类	560.02	560.02	一般公共服务	
	基层党建	特定目标类	30.66	30.66	一般公共服务	
	城市管理	特定目标类	584.44	584.44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应急机动	特定目标类	30	3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7年)		2025年度目标		
	<p>目标一: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 党风民风社会风气明显改观, 社会正能量得到进一步体现, 反腐倡廉蔚然成风。</p> <p>目标二: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全力推动经济发展, 经济发展工作卓见成效, 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明显提升, 居民幸福感显著增强, 社区综合治理管理工作不得取得新的突破, 文明创建工作卓建成效, 居民幸福指数显著攀升, 促进乡村振兴。</p> <p>目标三: 全面依法治国逐渐深入, 民众法治意识不断提高, 社会稳定程度大幅提高, 居民安全感明显增强,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人居环境明显好转。</p>		<p>目标1: 加强居家养老服务管理, 做好救助保障工作。持续加强自身建设, 展现社会治理新担当。强化项目引领, 推动产业发展能级跃升。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多措并举提升限上社零额,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做好市场主体培育; 推进科技创新驱动, 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强化重点税源管理, 全覆盖实现税费应收尽收。</p> <p>目标2: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 党风民风社会风气明显改观, 社会正能量得到进一步体现, 反腐倡廉蔚然成风。一步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咬定平安建设总目标不放松, 纵深推进全街法治建设及其社会治理上新台阶, 努力提升法治建设满意度。</p> <p>目标3: 显著改进城市品质, 彰显空间发展新活力。持续推进小散乱排水户四类办证工作; 深入开展背街小巷整治工作。根据《2024年全市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文件精神, 结合张家湾街道环境突出问题, 对烽清路、光霞东路、永业路三条路作为背街小巷整治本底, 联合综合执法中心、环卫所按照“洁净街巷”进行对标整治。</p>		
长期目标1: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 党风民风社会风气明显改观, 社会正能量得到进一步体现, 反腐倡廉蔚然成风。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60.02万元	计划标准
			财务服务外包成本	56万元/年	计划标准
			食堂外包成本	47万元/年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人大代表培训	1次	计划标准
			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武装部民兵训练次数	2次	计划标准
			代账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队村数/人数	1个/3人	计划标准
			帮扶人员人数	1560人	计划标准
			配合拆除违法建设	100%	计划标准
			发放惠民资金社区	19个社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返贫率	≤5%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惠民项目验收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扶贫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各部门持续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减少返贫现象发生		逐渐减少	计划标准	
	提升村民幸福度		提高	计划标准	
	居民政府信赖感		进一步增强	计划标准	
	提升大城管工作精细化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驻村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力推动经济发展，经济发展工作卓见成效，居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明显提升，居民幸福感显著增强，社区综合治理管理工作不得取得新的突破，文明创建工作卓建成效，居民幸福指数显著攀升，促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60.66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场次	5次	计划标准
		党员培训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党报党刊征订份数	575份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	100%	计划标准
		平安社区视频监控个数	262个	计划标准
		驻京人数	12人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案件成功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报党刊征订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党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信访工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提升	计划标准
			大规模集体上访、因信访问	零发生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党员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全面依法治国逐渐深入，民众法治意识不断提高，社会稳定程度大幅提高，居民安全感明显增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人居环境明显好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584.44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洁覆盖面、道路清扫	43条道路、1948792.31m ² 、1.40元/m ²	计划标准
		日清运量、年清运量	241.98吨/日、16.75元/吨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达标率	≥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及时率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卫生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道路环境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加强居家养老服务管理，做好救助保障工作。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展现社会治理新担当。强化项目引领，推动产业发展能级跃升。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多措并举提升限上社零额，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做好市场主体培育；推进科技创新驱动，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强化重点税源管理，全覆盖实现税费应收尽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51.68万元	501.3万元	560.02万元	计划标准
		财务服务外包成本	108万元/年	84万元/年	56万元/年	计划标准
		食堂外包成本	50万元/年	50万元/年	47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开展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次数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装部民兵训练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代账人数	9人	7人	5人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队村数/人数	1个/3人	1个/3人	1个/3人	计划标准
			帮扶人员人数	1560人	1560人	1560人	计划标准
			配合拆除违法建设	1.3万m ²	1.2万m ²	1.2万m ²	计划标准
			购买执法车	0	0	1辆	计划标准
			发放惠民资金社区	18个社区	18个社区	19个社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训练达标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返贫率	0%	≤5%	≤5%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惠民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扶贫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发放资金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国家建设，履行国防义务	积极参与	积极参与	积极参与	计划标准
			提升村民幸福度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减少返贫现象发生			逐渐减少	逐渐减少	逐渐减少	计划标准	
居民政府信赖感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计划标准	
提升大城管工作精细化			提升	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生态环境优化	提高	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民兵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8%	88%	≥88%	计划标准
			驻村村民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标准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党风民风社会风气明显改观，社会正能量得到进一步体现，反腐倡廉蔚然成风。一步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咬定平安建设总目标不放松，纵深推进全街法治建设及其社会治理上新台阶，努力提升法治建设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73.68万元	76万元	60.66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场次	6场	5场	5次	计划标准
			党员培训次数	3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开展党建活动覆盖社区数量	18个社区	18个社区	19个社区	计划标准
			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社区视频监控个数	262个	262个	262个	计划标准
			驻京人数	12人	12人	12人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信访案件成功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员经费下拨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信访工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大规模集体上访、因信访问题引发群体性事件	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党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显著改进城市品质，彰显空间发展新活力。持续推进小散乱排水户四类办证工作；深入开展背街小巷整治工作。根据《2024年全市背街小巷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文件精神，结合张家湾街道环境突出问题，对烽清路、光霞东路、永业路三条路作为背街小巷整治本底，联合综合执法中心、环卫所按照“洁净街巷”进行对标整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清扫成本经费使用限额	541.1	322.2	584.44	计划标准
			垃圾清运成本经费使用限额	468.33	96.1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洁覆盖范围	58条道路，8个老旧小区，202.23万m ²	45条道路，202.67万m ²	43条道路，205.40万m ²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清理吨数	239.2吨/日	≥230吨/日；≥83950吨/年	242吨/日；≥88330吨/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达标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卫生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道路环境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	项目代码	420111240590030000 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党政综合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江波	联系电话	027-88119303
项目属性	财政拨款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5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政【2014】30号；参照上年合同标准及实际情况，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区驻村精准脱贫攻坚工作队组派工作的通知》（洪办文[2021]10号）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设置，以控制地区返贫率，进一步缩小贫富差距；《湖北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款规定；武组文[2014]47号。</p> <p>2. 保障机关各部门工作运转；保障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及其工作经费，促进乡村振兴；购置新能源执法车；通过社区惠民项目资金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用于解决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需求。</p>		
项目主要内容	<p>党政经费16万（机关办公用品及日常用品；机关耗材；复印纸及印刷服务）；人大10万元（人大代表培训、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武装部工作经费4万元。财务服务工作经费56万；食堂外包服务47万元,机关运行维护经费15.02万元；乡村振兴工作经费18万元；购置新能源执法车1辆14万元；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38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560.02	项目当年预算	560.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451.68万元；2024年501.3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560.02万元，较2024年增加58.72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本年度新增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380万元，纳入该此一级项目。</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60.0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0.0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60.0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60.02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1. 党政工作经费	16.00
	2. 人大工作经费	10.00
	3. 武装部工作经费	4.00
	4. 食堂外包服务费	47.00
	5. 财务服务费	56.00
	6. 机关运行维护经费	15.02
	7.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	12
	8. 驻村工作经费	3
	9. 给帮扶村资金	3
	10. 购置新能源执法车	12.5
	11. 车辆保险	0.7
	12. 车辆购置税	0.8
	13. 拨付19个社区惠民项目资金	38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食堂外包服务费	1	47
财务服务费	1	56
新能源执法车	1辆	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维护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各组织有效持续发展。保障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及其工作经费，促进乡村振兴。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规范惠民资金的使用，确保惠民项目顺利实施，强化部门监管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足额将专项经费拨付给各社区使用。
年度绩效目标1	维护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转，促进各组织有效持续发展。保障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及其工作经费，促进乡村振兴。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2025年2月-3月完成执法中心车辆处置更换。规范惠民资金的使用，确保惠民项目顺利实施，强化部门监管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足额将专项经费拨付给各社区使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长期绩效 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60.02万元	计划标准
			食堂外包服务成本	47万元/年	计划标准
			财务服务外包成本	56万元/年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人大代表培训	1次	计划标准
			人大代表开展活动 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武装部民兵训练次 数	2次	计划标准
			代账人数	5人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队村数/ 人数	1个/3人	计划标准
			帮扶人员人数	1560人	计划标准
			配合拆除违法建设	100%	计划标准
			发放惠民资金社区	19个社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考核 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返贫率	≤ 5%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 率	100%	计划标准
			惠民项目验收达标 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 率	100%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人员经费 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扶贫工作完成及时 率	10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工作完成 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各部门持续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减少返贫现象发生	逐渐减少	计划标准
			提升村民幸福度	提高	计划标准
			居民政府信赖感	进一步增强	计划标准
			提升大城管工作精细化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驻村村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451.68万元	501.3万元	560.02万元	计划标准
			食堂外包成本	50万元/年	50万元/年	47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培训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开展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次数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武装部民兵训练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代账人数		9人	7人	5人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队村数/人数		1个/3人	1个/3人	1个/3人	计划标准	
	帮扶人员人数	1560人	1560人	1560人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配合拆除 违法建设	1.3万 m ²	1.2万m ²	1.2万 m ²	计划标准	
			购买执法 车	0	0	1辆	计划标准	
			发放惠民 资金社区	18个社 区	18个社 区	19个社 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民兵训练 达标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返贫率	0%	≤5%	≤5%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 工作完成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惠民项目 验收达标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 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扶贫工作 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驻村工作 人员经费 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行政执法 工作完成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发放资金 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参加国家 建设，履 行国防义 务	积极参 与	积极参 与	积极参 与	计划标准
				提升村民 幸福度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标准
	减少返贫 现象发生			逐渐减 少	逐渐减 少	逐渐减 少	计划标准	
	居民政府 信赖感			进一步 增强	进一步 增强	进一步 增强	计划标准	
	提升大城 管工作精 细化		提升	提升	有效提 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 标		辖区生态 环境优化	提高	提高	有效提 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民兵满意 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居民满意 度	88%	88%	≥88%	计划标准	
			驻村村民 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标准	
			职工满意 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	项目代码	42011124059022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党建工作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吴迪	联系电话	027-88228301
项目属性	财政拨款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5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组文〔2017〕17号，洪党建办文【2022】1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落实好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问题，履行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促进党务工作上台阶，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对于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完善街、村（改制公司）、社区党的组织建设，保证党组织各项工作有序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党报党刊征订25.66万元，加强意识形态建设方面，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明辨是非、站稳立场，了解党的最新理论、路线、方针和政策，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为国家的长治久安提供坚实的思想保障。 2. 街道党建工作经费5万元，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		
项目总预算	30.66	项目当年预算	30.6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183.68万元，2024年16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30.66万元，增加14.66万元；增加原因是：实际工作内容发生变化，需要征订党报党刊。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0.6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6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6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66	
	1. 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组文《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2025年度街党建工作经费5万元。	5	
	2. 根据《中共洪山区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5年度中央和省市重点党报党刊发行工作 严格规范报刊发行秩序的通知》（洪办通〔2024〕19号）《区属单位2025年度重点党报党刊发行计划表》《2025年度〈新华每日电讯〉发行计划表》要求及我街工作实际，党报党刊征订25.66万元。	25.6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0.66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场次	5次			计划标准	
			党员培训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党报党刊征订份数	575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报党刊征订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党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党员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183.68万元	16万元	30.66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场次		6场	5场	5次	计划标准
			党员培训次数		3次	4次	4次	计划标准
			开展党建活动覆盖社区数量		18个社区	18个社区	19个社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区党员经费下拨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党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59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公共管理办公室（环卫）
项目负责人	龚俊	联系电话	18171237658
项目属性	财政拨款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5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申请理由	1. 做好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根据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张家湾街道道路清扫保洁数据普查测量技术总结报告”、《武汉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委员武汉市财政局文件》，《洪山区城市综合管理暨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2025年43条清扫道路，清扫面积2054015.36平方米； 2. 武城管2014（44号文）生活垃圾清运日清运量约242吨，年清运量约88330吨。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43条道路清扫保洁，清扫面积2054015.36平方米； 2. 生活垃圾清运日清运量约242吨，年清运量约88330吨；		
项目总预算	584.44	项目当年预算	584.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541.1万元。（2023年58条路，总面积202.23万m ² ；8个老旧小区（含31个老旧小区）清扫面积308832m ² ，6个公厕维护保洁），2024年预算322.2万元，减少218.9万元。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2024年控制价编制，合计45条路，清扫面积2026797.21平方米】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584.44万元【2025年控制价编制，合计43条路，清扫面积2054015.36平方米，每日产生生活垃圾约242吨，全年约88330吨，需保证日产日清。】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584.4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4.4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84.44
	1. 辖区内道路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清运		584.44
	2.		
	3.		
	4.		
	5.		
	6.		
	7.		
	8.		
9.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张家湾街道2025年环卫作业项目	1	584.4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做好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做好辖区垃圾清运工作，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1	做好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做好辖区垃圾清运工作，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84.44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洁覆盖面、道路清扫面积	43条道路、2194.88万m ²			计划标准
				日清运量、年清运量	242吨/日、88330吨/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达标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卫生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道路环境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清扫成本经费使用限额	前年	上年	584.44	计划标准	
			垃圾清运成本经费使用限额	541.1	322.2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468.3	96.1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清洁覆盖范围	58条道路，8个老旧小区，202.23万m ²	45条道路，202.67万m ²	43条道路，205.40万m ²	计划标准
				生活垃圾清理吨数	239.2吨/日	≥230吨/日；≥83950吨/年	242吨/日；≥88330吨/年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达标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生活垃圾及时率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辖区卫生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道路环境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机动	项目代码	420111240590220000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平安建设办
项目负责人	黄岳华	联系电话	027-88228203
项目属性	财政拨款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5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洪信[2017]2号《洪山区信访工作要点》；《关于进一步规范区驻京群众工作组值班工作的通知》；《区综治委主任工作会议纪要》（3）；《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洪山建设）工作要点》洪综字[2017]3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街乡专业治安巡逻队伍管理的通知》；《各街乡平安社区视频监控系统运维经费预算建议》</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平安建设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u>日常办公经费及平安建设宣传等费用</u>_____；</p> <p>2. <u>平安社区视频监控运维经费</u>_____；</p> <p>3. <u>驻京、郑州值班、进京劝返等差旅费用</u>_____；</p> <p>4. <u>信访维稳相关费用</u>_____；</p> <p>5. <u>下拨社区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等工作经费</u>_____；</p>		
项目总预算	3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30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90万，2024年60万。</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30万元，相较2024年减少30万。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3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	
	1. 日常办公经费及平安建设宣传等费用	2.5	
	2. 平安社区视频监控运维经费	1	
	3. 驻京、郑州值班、进京劝返等差旅费用	4	
	4. 信访维稳相关费用	20	

5. 下拨社区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等工作经费		2.5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平安建设办日常办公工作及各项宣传工作、无大规模集体上访、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率；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平安建设办日常办公工作及各项宣传工作、无大规模集体上访、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率；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30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安社区视频监控个数	262个	计划标准
				驻京人数	12人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成功处理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访工作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规模集体上访、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		零发生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90万元	60万元	30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来信来访受理率、回告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社区视频监控个数		262个	262个	262个	计划标准
			驻京人数		12人	12人	12人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次数		5次	5次	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成功处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知晓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访工作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平安建设宣传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规模集体上访、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事件		零发生	零发生	零发生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6,954.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64.08 万元，下降 6.2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政策性预算调整，人事变动。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6,954.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54.91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 6,95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49.79 万元，占比 82.67%；项目支出 1,205.12 万元，占比 17.3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954.91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464.08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政策性预算调整，人事变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54.9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3.2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84.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3.2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954.9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954.91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464.08 万元，下降 6.26%；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5,749.79 万元，占比 82.67%，其中人员经费 4,611.53 万元，公用经费 1,138.26 万元；项目经费 1,205.12 万元，占比 17.3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49.79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4,611.53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590.5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及绩效工资、机事保和医疗保险缴费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医疗补助。

2. 公用经费 1,138.2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培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等各项公用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15 万元，增长 121.2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1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4

万元，主要原因：为确保执法执勤工作有效进行，按照《湖北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新增一台新能源执法执勤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85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205.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205.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各部门经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各部门工作运转。

2. 机关运行经费 118.02 万元，主要用于财务服务工作及机关运行维护。

3.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及其工作经费，促进乡村振兴。

4. 机关运转 14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执法执勤工作有效进行，新增一台新能源执法执勤车。

5.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 380 万元，主要用于从社区服

务、社区活动、社区管理、社区环境这四类进行惠民项目。

6.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好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问题，履行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7. 社区（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25.66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保证党组织各项工作有序运行。

8. 城市综合管理经费 584.44 万元，主要包括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确保辖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感。

9. 综治经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稳定，平安建设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18.02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744.76 万元。包括：货物类 18.00 万元，服务类 1,726.7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615.44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1,615.44 万元，其他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1，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205.12 万元。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

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张家湾街道办事处部门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